

##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2017 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2017 年度）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上午在公司总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A 栋 12 楼）1 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革珍女士主持。

经出席会议监事认真研究并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 2017 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

(1) 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充分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的原则下，既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又兼顾股东即期利润和长远利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93,983,6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1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5,593,168.99 元人民币（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五、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2017 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审议通过《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工作勤勉、尽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八、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暨豁免业绩补偿承诺方的业绩补偿责任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达到截至 2017 年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 95.65%，公司豁免本次业绩补偿承诺方的业绩补偿责任符合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相关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豁免本次业绩补偿承诺方的业绩补偿责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九、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供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经审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公司董事会就本次核销应收账款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李非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对其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 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李非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股份。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下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各下属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对其经营及财务状况具备较强的监控和管理能力，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风险可控。本次委托贷款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提供的委托贷款，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发展，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项。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对其经营及财务状况具备较强的监控和管理能力，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

司本次提供的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3月30日